

新农办〔2025〕15号

**新乡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关于印发《新乡市 2025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
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**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，高新区、经开区社会事务局：

现将《新乡市 2025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2025 年 5 月 8 日

新乡市 2025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

为做好我市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，根据《河南省农业农村厅<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5 年耕地轮作、油菜生产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豫农文〔2025〕158 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一号文件精神，深入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，突出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，大力推进“五良融合”，坚持产量产能一起抓，数量质量一起抓，生产生态一起抓，稳定玉米面积产能，巩固大豆油料扩种成果，多措并举提升粮食单产和品质、促进大面积单产提升，提升国家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能力。

二、耕地轮作

（一）技术路径

为巩固大豆扩种成果，设置轮作技术路径以玉米-大豆轮作为主，即 2024 年种植玉米的地块 2025 年改种大豆，上年种植非大豆作物今年改种大豆的纳入轮作范围。对 2023 年种植玉米或其他作物、2024 年轮作种植大豆、今年仍种植大豆的，也纳入补助范围。

（二）补助标准及方式

各县（市、区）根据下达任务和资金总量，在完成轮作任务的基础上，可结合实际确定补助标准，扩大实施面积，亩均补助标准不高于 150 元，且在县域内统一标准。可统筹采取补钱、补物、补服务等方式，调动规模主体和农民参与积极性。

三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

（一）技术模式

我市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间作模式，种植模式为大豆 4-6 行、基本苗 7000 株/亩，玉米 2-4 行、基本苗 5000 株/亩，主推 4:2、6:4 间作模式。鼓励各项目县参照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模式，因地制宜探索发展高粱等作物和大豆间作，可一并纳入补助范围，但间作地块大豆面积占比不得低于 50%。

（二）补助标准和形式

对承担带状复合种植任务的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，在符合规定种植模式的前提下，根据实际种植的耕地面积，中央财政按照每亩 150 元标准给予补助，省财政按照 50 元左右标准给予补助。同一地块不得同时享受耕地轮作和带状复合种植补助。补助方式原则上坚持先种后补，操作方式可统筹采取补钱、补物、补服务等方式，努力扩大实施面积，亩均补助标准不高于 200 元，且在县域内统一。

四、实施程序

（一）分解任务。各项目县根据承担的耕地轮作、大豆玉米

带状复合种植任务，将任务逐级分解到乡（镇），落实到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。可充分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示范带动作用，优先选择新型经营主体承担任务。

（二）组织申报。各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及早开展政策宣传，提前组织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进行任务申报，并登记造册。申报表需明确主体姓名、申报面积、种植模式、地块信息等信息。申报表格式可参考附件 3、4。

（三）公开公示。在作物播种后，由乡（镇）或村委组织对落实情况进行核查，重点对种植作物、种植模式、种植面积进行核查，将核查清册报县农业农村部门。县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力量，通过走访调查、实地察看、核查流转合同等方式，对落实情况进行抽查，抽查比例不低于总户数的 10%。对抽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纠正，并组织进行公开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 7 天。公示表格式可参考附件 5、6。

（四）落实补助。采取现金补助的项目县，要会同县级财政部门，实行先种后补，按照公示无异议的补助清册，及时将资金兑付给实际承担任务的种植户。采取实物补助或购买社会化服务的，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统一采购相关实物或服务，提供给承担轮作任务的种植户，对发放的实物或服务登记造册，并按程序对落实面积进行核查抽查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农业农村部门要按照粮食安全党

政同责要求，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、总负责，市级加强督促，县级负责落实，在政策支持、资金投入、工作部署上出真招、出实招。强化主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、玉米大豆单产提升工程等政策衔接，推动耕地轮作、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落实落地。强化与有关部门间的协调配合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全面落实各项任务和要求，保障工作有序开展，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细化落实方案。各项目县要尽快制定本地实施方案，细化任务区域、技术路径、操作方法、保障措施等内容，确保项目任务落实到地。可选择一批重点乡（镇）或行政村开展整建制推进，提升实施效果。针对带状复合种植，各项目县要选择 2-3 个重点乡（镇）或行政村开展现场观摩和培训，至少选择一个主体进行种植模式和关键技术试验示范，全程进行数据和图片、视频等记录，开展测产和效益分析。各项目县实施方案于 5 月 5 日前报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科。

（三）加强指导服务。各项目县要成立技术指导组，细化技术指导意见，开展全程技术指导和宣传培训，在关键农时季节组织开展现场观摩，通过技术培训、现场观摩、座谈交流、技术明白纸、短视频等形式，推进优良品种、适用技术推广应用，提高生产水平。要积极对接农业保险公司，创新农业保险产品服务，强化耕地轮作、带状复合种植新技术、新模式推广应用风险保障。

（四）强化绩效管理。一是**任务落实**，各项目县要加大核实抽查力度，跟踪本区域内大豆、带状复合种植面积等任务落实情况

况，跟踪轮作区域耕地地力变化，做好带状复合种植产量调查和成本收益分析。二是**资金落实**，要及时足额拨付补助资金，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做好项目进展调度，在“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项目管理平台”及时填报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管理有关情况，建立补助对象清册，全过程建档立案。三是**技术落实**，制定发布技术指导意见，组织开展技术培训和现场观摩活动，开展试验示范，强化实地技术指导，提高关键技术到位率。

（五）做好宣传总结。各地要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网络等媒体，宣传耕地轮作和带状复合种植的重要意义，并通过现场观摩、经验交流、典型示范等方式，宣传取得的积极成效，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各项目县要对任务落实、资金执行、技术服务、实施效果、典型经验、收益对比分析和工作亮点进行总结，提出工作建议和下一年度任务资金需求，于11月25日前将正式工作总结报市农业农村局。任务落实、信息调度、总结报送等情况将作为下年度项目安排的依据。

联系人：李政

电 话：0373-3698239

邮 箱：xksnyk@163.com

- 附件：1.新乡市 2025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表
- 2.市耕地轮作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专班

名单

- 3.耕地轮作任务申报表（样式）
- 4.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申报表（样式）
- 5.耕地轮作补助公示清册（样式）
- 6.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助公示清册（样式）

附件 1

新乡市 2025 年耕地轮作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表

单位：万亩

各县(市、区)	耕地轮作	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
辉县市	0.5	1.6
卫辉市	0	1.3
长垣市	1	1.8
新乡县	0.5	0.7
获嘉县	0.9	1
原阳县	0	1.9
延津县	0	0.9
封丘县	0.5	1.9
平原示范区	1.6	0.5
合计	5	11.6

附件 2

市耕地轮作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 工作专班名单

组 长：	王庆军	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副组长：	马玉霞	市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成 员：	罗万全	市农业农村局总农艺师
	徐祎生	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科科长
	曹雪霞	市农业农村局教科科科长
	戚德锦	市农业农村局农药农机科科长
	娄 蒙	市农业农村局种业科科长
	宋文俏	市农业农村局计划财务科副科长
	李 璐	市种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
	张东升	市种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
	张大明	市种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、植保科科长
	武志斌	市种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、土肥科科长

附件 3

耕地轮作任务申报表（样式）

姓名（主体名称）	申报面积（亩）	同期上茬作物	目标作物	地块位置

附件 4

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任务申报表（样式）

姓名（主体名称）	申报面积（亩）	种植模式（大豆:玉米）	地块位置	备注（高粱等与大豆间作需注明）

附件 5

耕地轮作补助公示清册（样式）

姓名 (主体 名称)	身份证 号	乡	村	组	实施面 积(亩)	同期 上茬 作物	目标 作物	银行卡号	开户行	补助 标准 (元/ 亩)	补助金 额(元)

附件 6

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助公示清册（样式）

姓名 (主体名称)	身份证号	乡	村	组	实施面积(亩)	种植模式 (大豆:玉米)	银行卡号	开户行	补助标准 (元/亩)	补助金额(元)	备注 (高粱等与大豆间作需注明)

